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以下第 1 页至第 10 页与原件一致

经办人签名: 曹江玮

鉴证日期: 2025.1.2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东方证券大厦 15 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的方式举行，应当出席董事 13 名，实际出席董事 13 名，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 1 名（非执行董事程峰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授权董事长金文忠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3 名。会议由董事长金文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表决事项及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以 2022 年末总股本 8,496,645,292 股为基数，向 2022 年度现金红利派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74,496,793.80 元，占 2022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42.33%。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自营规模的议案》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各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投资规模最高不超过净资本的 80%，自营非权益类及其衍生品投资规模最高不超过净资本的 400%，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证监会有关自营管理、风险监控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情况在以上额度内确定具体的投资规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在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待偿还余额合计不超过上一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母公司）的 200%（含当前已发行待偿还的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前提下，就公司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公开或非公开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进行授权，并同意董事会在本议案所规定的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待偿还余额合计不超过上一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母公司）的 185%规模范围内的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 A 股配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11,567,000,176.00 元，均在 2022 年度投入使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1,057,009,399.48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56,791,417.54 元）。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的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符合中国

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信息披露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专项稽核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技术管理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ESG 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审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分项回避表决情况如下：

（一）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宋雪枫、俞雪纯 2 名董事回避表决。

（二）与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核并批准以下事项：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直接和间接持股的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公司及子公司向直接和间接持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全资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二）东方金控向其直接和间接持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全资子公司提供非融资类担保，担保总额不得超过 17 亿美元，担保金额按照担保协议约定金额或风险监控指标限额计算。

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东方金控有权董事全权办理上述融资类/非融资类担保所涉及的全部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文本签署以及履行相关监管机构审批、备案等，并在公司及子公司/东方金控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函或出具担保文件时及时依据相关法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提供相关审计服务，聘期一年。2023 年度财务及专项监管报告审计费用 119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同意续聘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为公司 2023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负责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提供相关审计及审阅服务，聘期一年。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19 万元，半年度审阅费用 93 万元；如审计内容变更等导致审计费用增加，建议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合同。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 审议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 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3】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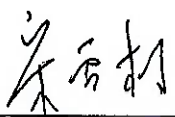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在上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长择机确定具体召开时间。

本次会议审核确认了 2022 年度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杨斌、蒋鹤磊 2022 年度绩效考评结果为优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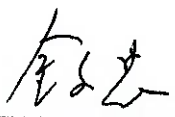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之董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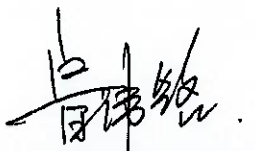
与会董事/董事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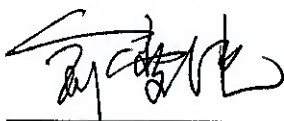
宋雪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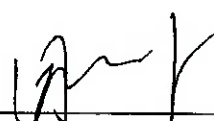
金文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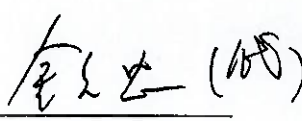
金伟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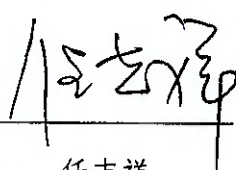
俞雪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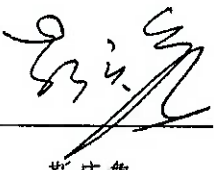
周东辉



程 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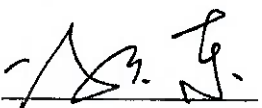
任志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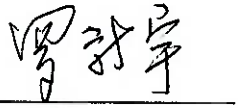
靳庆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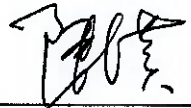
吴 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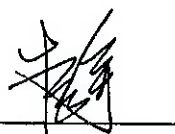
冯兴东



罗新宇



陈 汉



朱 静

股份
★
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之董事签字页）

与会董事/董事代理人签字：

宋雪枫

金文忠

鲁伟铭

俞雪纯

周东辉

程 峰

任志祥

靳庆鲁

吴 弘

冯兴东

罗新宇

陈 汉

朱 静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李文忠 (身份证号码: 310109196409174018) 代表本人

出席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行使下列权限:

参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本次会议的所有议题发言,根据委托人的意思表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签到单、会议记录、会议决议等与本次会议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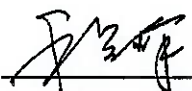
被授权人应根据委托人下述意思表示在本次会议上行使表决权: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 《公司 2022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自营规模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 《公司 2022 年度合规报告》	✓		
9. 《公司 2022 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		
10.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1. 《公司 2022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		
12. 《公司 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		
13. 《公司 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专项稽核报告》	✓		
14.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15. 《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技术管理专项报告》	✓		
16. 《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ESG 报告》	✓		
1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审计的议案》	✓		
18. 《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分项表决		
a) 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	✓		
b) 与其他关联方	✓		
19. 《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		
20.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1. 《关于修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2. 《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		
23. 《关于修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		
2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		
25. 《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		
26.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闭会时止。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310106197112100419
 委托日期：2023 年 3 月 28 日